

证券代码：870749

证券简称：建华中兴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东建华中兴手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9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749	建华中兴	2024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也为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4,089,344.0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4,202,552.32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33,608,125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4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建华及其配偶在 2024 年度拟为公司及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具体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建华、陈旭、孟坤。

（九）审议《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建华中兴手套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09）。

（十）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更好地开拓公司业务，公司向为公司提供手套加工业务的供应商提供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借款利息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利率进行计算。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 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法人股东 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8 时-9 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丰玉双 地址：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城建设北路路西（新汽车站北邻） 电话：0537-7171197 传真：0537-717119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山东建华中兴手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山东建华中兴手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建华中兴手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